

建设工程施工图审查合同

工程名称：佛山市三水区新城医院建设项目（C标）及
科教楼 4 层实验室装修工程

工程地点：

合同编号：_____

审查证书等级：一类

发包人：佛山市三水区新城医院

审查人：佛山市华文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代建单位：佛山市三水云东海新城开发投资有限公司

签订日期：_____年____月____日

发 包 人：佛山市三水区新城医院

审 查 人：佛山市华文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代建单位：佛山市三水云东海新城开发投资有限公司

发包人委托审查人承担佛山市三水区新城医院建设项目（C 标）及科教楼 4 层实验室装修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，经三方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。

第一条：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：

1.1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》、《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》。

1.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施工图审查管理法规和规章。

1.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。

第二条：本合同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项目的内容：名称、规模、勘察费、设计费、审查费等见下表。

审查专业室内装修范畴为：建筑、给排水、电气、暖通、消防等专业。（审查专业以建设单位委托设计内容为准。）

本工程为室内装修工程，主要为门急诊医技住院综合楼、科教楼、后勤楼、高压氧中心、地下室以及液氧站等建筑物施工图审，审查费用按行业收费标准约 48500 元。

本项目施工图审查报价实行包干总价，并按项目收费标准的 7 折计算。审查总费用：48500 元×70%=33950 元

第三条：发包人应向审查人提交的有关资料及文件：

序号	资料及文件名称	份数	版本	备注
1	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建（构）筑物建设项目规划条件 审核表及其附图	1	复印 件	佛山市自然资源局
2	建筑设计条件	1	复印	佛山市自然资源局

3	初步设计批文	1	件	区住房城乡建设和水利局
4	专业管理部门审查意见：①消防②人防③环保④地震	1	复印件	具体实施审查的专业管理部门，由序号 3、6 项，市规划局文件确定。
5	建筑工程勘察成果报告	1	原件	原件或复印必须有出图章、柱状图带签名（超过 1 万平方或十二层以上时，提供 2 份）
6	施工图设计文件	8		加盖出图章、注册章。（注册章必须是专业负责人）（人防部分图纸提供 4 份）
7	结构计算书（包括：基础、板、梯、骨架等及计算软件名称、授权序号）	1	原件	（一）计算书必须整理成册。有页次，共多少册，有计算，校对、审核签名； （二）骨架计算应打印：①建筑物总数量②荷载文件③几何文件④建筑物周期限、位移、地震力⑤配筋文件⑥柱轴压比⑦超限信息⑧柱脚内力
8	说明：			

第四条：审查人应向发包人交付的资料及文件

序号	资料文件名称	份数	提交日期	备注
1	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书、审查意见单（不合格时）；审查报告（合格时）	7	报审材料收齐之日起 5 个工作日；特级或一级建筑物 10 个工作日	建设主管部门、质监站、发包人各一份
2	审查合格的施工图纸（盖工程设计施工图审查专用章）	7	收到原设计单位修改完善并填写《佛山市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单》中“设计单位回复意见”之日起 3 个工作日	

如经审查不合格，由审查人提出书面整改意见交建设单位。在规定的 10 个工作日内，由原勘察、设计单位修改，并提交书面整改意见报审查人复审，直到审查合格为止。

发包人不再另行支付审查费用。

第五条：本合同施工图审查收费（含税）为¥33950 元（大写：人民币叁万叁仟玖佰伍拾元整），固定单价包干。

以上价格包含审查人为履行合同所支出的一切必要费用，包括但不限于材料复印费、审查人指派的工作人员的差旅费、餐费等费用。

付款方式：项目通过施工图审查并取得合格证明后 30 天内，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合同价的 100%。

审查人请款时必须开具有效的增值税普通发票，以上全部款项均不计利息。

本项目为财政拨款项目，有关合同款项的拨付须经由财政部门审核及拨付，故相关款项的上述支付时间仅供参考，实际拨付时间须按财政部门的审批、拨付流程规定执行。承包人须对此予以理解，且不得以此为由停工、怠工或拒绝履行合同义务。

合同签订方、发票抬头、公章、财务章、收款人、收款人银行账户等信息须保持一致。付款方式以公对公银行转账的方式进行支付。

第六条：三方责任

6.1 发包人责任：

6.1.1 发包人按本合同第三条规定的内容，向审查人提交资料及文件，并对其完整性、正确性负责，发包人不得要求审查人违反国家有关标准进行审查。

发包人提交上述资料文件不完整，审查人应当一次性以书面形式告知发包人及时补齐。审查人按补齐时间，始计合同第四条规定交付审查文件的时间。

6.1.2 发包人可为派赴现场审查设计文件的工作人员，提供适当的工作生活及交通等方便条件。

6.1.3 审查人收到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后，应当对材料进行基本的形式审核，对于材料当中出现明显错误的，应当及时指出。

6.1.4 发包人变更委托审查项目、规模、条件或因提交的资料错误，或所提交资料作较大修改，以致造成审查人审查返工时，三方除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（或另订合同）、重新明确有关条款外，发包人及使用人应按审查人所耗工作量向审查人支付返工费。

6.2 审查人责任：

6.2.1 审查人应按国家技术规范、标准、规程、广东省建设厅发布的《广东省建筑工程施工图设计审查暂行办法》及发包人提供的设计文件及资料进行工程施工图文件审查，按合同规定的进度要求提交质量合格的审查资料，并对其负责。

6.2.2 审查人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的内容、进度及份数向发包人交付资料及文件。

6.2.3 审查人应保护发包人的知识产权，不得向第三人泄露、转让发包人提交的产品图纸等技术经济材料。如发生以上情况并给发包人造成经济损失，发包人有权向审查人索赔。

6.2.4 施工图经审查合格后，若仍有违反法律、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问题，给发包人造成损失的，审查人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。

6.3 使用人责任：

6.3.1 “使用人”是指本项目的使用单位，对项目提出使用功能，协助委托人完成项目建设工作，并在项目建成后实际接收、使用、管理项目的一方。“使用人”负责按合同中约定对合同价款进行支付。

第七条：违约责任：

7.1 在合同履行期间，发包人无故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，审查人未开始审查工作的，不追究发包人的责任且无需支付款项；已开始审查工作的，发包人应根据审查人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，不足一半时，按审查的一半支付费用；超过一半时，按全部审查费支付。

7.2 合同生效后，审查人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，按合同总价进行赔偿，造成发包人损失的，还应另行赔偿损失。

7.3 审图人未按照合同约定完成工作内容的，每逾期一天，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支付合同金额的 1%支付违约金，给发包人造成损失的，审查人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。

第八条：其他

8.1 发包人委托审查人承担本合同内容之外的工作服务，另行支付费用。

8.2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，三方应及时协商解决。

8.3 本合同发生争议，三方当事人应及时协商解决。也可由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调解，调解不成时，可向发包人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。

8.4 本合同一式陆份，三方各执贰份。

8.5 本合同经三方签章后生效。

8.6 本合同生效后，三方认为必要时，到项目所在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请签证。三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，本合同即行终止。

8.7 如项目建设规模发生重大变更，三方可签订补充协议，有关协议及三方认可的来往电报、传真、会议记要等，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，为本合同的签字盖章处）

发包人（盖章）：

受托方（盖章）：

地址：

地址：

开户银行：

开户银行：上

银行账号：

银行账号：

开户名：

法定代表人：

法定代表人：

或委托代理人

或委托代理人

经办人：

经办人：

联系电话：

联系电话：

签订日期： 年 月 日

签订日期： 年 月 日

代建单位：佛山市三水云东海新城开发投

资有限公司

（盖章）：

法定代表人：

或委托代理人：

经办人：

联系电话

签订日期： 年 月 日

